

郁南县公路事务中心:

你单位报来的《郁南县公路事务中心关于再次申请办理S368线郁南县南江口大桥改建工程疏浚方案审批的函》(以下简称《申请函》)及有关材料收悉。

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和相关技术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具体审批事项如下:

一、工程方案

(一)清淤疏浚范围。根据来函及相关材料,按照VI级航道水深1.2m标准对南江口大桥上游右岸约8286平方米进行清淤疏浚。根据附图显示(1985国家高程系,1980西安坐标系),清淤设计底高程-0.7m;清淤疏浚范围为:

A(584252.4410,2558388.2860);B(584273.7541,2558399.1194);C(584265.3896,2558448.8222);D(584213.1254,2558568.

5154); E(584181.1161, 2558514.6918); F(584192.3137, 2558477.1652)。详见【《申请函》附件6】。

(二) 作业工具及方式。采用粤中山工 4018 抓斗船开挖，粤清远货 3219 运泥船运输疏浚物运至弃土区抛卸的作业方式。

(三) 施工期限。疏浚施工工期 20 天，自 2022 年 1 月 4 日至 2022 年 1 月 23 日止，每天作业时段为 7 时至 19 时。

(四) 疏浚物数量及处置方式。航道疏浚工程量约为 12150 m³，疏浚物运至由广东省西江航道事务中心确定的抛卸区【范围：A(2559415.14, 37584456.03); B(2559440.14, 37584853.25); C(2559231.05, 37584866.41); D(2559206.06, 37584469.19)】(2000 国家坐标系) 抛卸，不得上岸。

(五) 船舶停靠区域。作业船舶在作业河段及弃土区之间航行及停靠。

二、其他要求

(一) 请你单位进一步制定完善防洪应急预案和各种意外情况下的应急救援预案，并将防洪应急预案报郁南县水务局备案，接受郁南县水务局统一指挥。

(二) 你单位要加强对项目施工的管理，开工前报我局查验后方可施工。严格按报送的施工图纸和施工方案及清淤的挖泥船和运泥船施工，作业时挖泥船需停靠在疏浚范围内，严格控制清淤范围和清淤方量，并确保清淤物按要求抛填西江相应水域，不

得自用和用于其他用途，防止非法采砂的现象发生，同时确保河道两岸堤防和岸坡的安全。工程完工后，我局参加竣工验收。

（三）河道清淤疏浚活动参照河道采砂可采区标段进行现场管理，在清淤疏浚作业区附近两岸明显位置竖立公告牌，对清淤疏浚作业的主要内容进行公告，主动接受社会 and 当地群众监督。施工时严禁超范围、超量采挖，施工、监理日志要记录清楚当天的作业位置和清淤量；运输环节要做到计量准确，不得造成河砂资源流失。施工期内挖泥船和运泥船上安装的定位设备要每天24小时保持运行，不得关闭。

（四）涉及其他第三方合法权益的问题，由你单位负责解决。

（五）涉及清淤疏浚时限、疏浚物数量、作业工具等原则上不得调整变动，确需调整变动时，重新报我局同意。

请郁南县水务局、云浮市水政监察支队加强对该河段的巡查、执法工作，严厉打击非法采砂行为。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报：省水利厅、省西江流域管理局

抄送：云浮海事局、郁南县水务局、云浮市水政监察支队